

中華民國國家標準

CNS

二甲苯

(工業級)

總號 2263

類號 K1083

Xylene (Industrial Grade)

1. 適用範圍：本標準適用於用作溶劑之工業級二甲苯 (Industrial Grade Xylene)。
2. 品 質：

比重 (15.6/15.6°C)	0.855—0.875
比重 (20/20°C)	0.851—0.870
比重 (25/25°C)	0.847—0.867
酸度 (重量%) (以乙酸計)	最大0.005 (相等於0.047mg KOH/g, 0.033mg NaOH/g) 或無游離酸。
酸洗顏色	不深於標準色之第十號色。
顏色 (鉑-鈷標準顏色)	最大20。
銅腐蝕 (1/2hr在100°C)	銅片變色程度不超過No. 2 (依CNS1219)
蒸餾範圍	
初沸點	最小130°C。
乾點	最大155°C。
閃 點	不少於24°C。
嗅 味	特有之氣味，乾後無殘臭。
硫 化 物	不含硫化氫和二氧化硫。
水 分	在20°C無混濁現象。

3. 檢驗法：

- 3.1 比重：依CNS4088 乙二醇檢驗法。
- 3.2 酸度：依CNS2758 芳香族烴之酸性及鹼性度測定法。
- 3.3 酸洗顏色：依CNS2757 芳香族烴之酸洗顏色測定法。
- 3.4 顏色：依CNS4088 乙二醇檢驗法。
- 3.5 銅腐蝕：依CNS1219 檢驗之。
- 3.6 蒸餾範圍：依CNS2756 芳香族烴蒸餾試驗法。使用溫度計號碼42C，溫度範圍從95~255°C，或者用溫度計號碼102C，溫度範圍從123~177°C。
- 3.7 閃點：依CNS_____ 檢驗之。
- 3.8 嗅味：依CNS2618 工業用乙酸酯 (醋酸酯) 溶劑檢驗法。
- 3.9 硫化物：依CNS2759 芳香族烴內硫化氫及二氧化硫含量之定性測定法。
- 3.10 水分：
 - 3.10.1 放置 10ml 樣品於一塞鬆的試管中 (16×150mm)，並置入20°C之水浴，3分鐘後，看試管之橫斷面，無混濁現象，並在試管之底部無游離水。

第一次修訂61年6月30日

公 布 日 期
53年3月7日

經 濟 部 標 準 檢 驗 局 印 行

修 訂 日 期
69年5月24日

印行日期94年10月

本標準非經本局同意不得翻印

甲 4 (210×297)